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HE CHEMICALS GROUP LIMITED

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9)

業務更新及月度更新公告

本月度更新公告由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24A 條而刊發。茲提述本公司於 2017 年 5 月 25 日、8 月 18 日、9 月 29 日及於其後每月末刊發之公告。本公告所用之詞彙具有以上公告所界定之相同含義。

業務更新

阜新恒通的搬遷進展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已完成全部特種氟化物生產設備的拆卸及檢測評估工作。為了更好地識別潛在問題及/或需更換的設備，搬遷項目團隊根據本公司科學家的建議，將已檢測評估設備的比例提升至 80%，高於通常採用的比例。此項更全面的措施使本公司得以確保生產線設備狀況良好，從而保證搬遷完成後穩定及高效的生產。

如此前所披露，與關鍵上游中間體 TI 相關之生產設備的可再用率優於原先的預期。本公司與調聚物化學鏈長度及 TI 純度相關的生產科技，代表著本公司在市場上將我們的下游特種氟化物產品區別於他人的核心能力。得益於更全面的設備檢測評估，搬遷項目團隊亦欣然確定，用於生產 TI 的重要原材料四氟乙烯的主要製備設備狀況良好，將可以搬遷至霸王莊生產基地繼續使用。由於四氟乙烯生產線已使用時間較長，因此之前預計該等設備可能需要被棄置。有鑒於這一進展，本公司預期將可以繼續垂直整合其四氟乙烯生產，有助於保證更好的原材料品質及供應穩定性。

誠如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公告所述，本公司已完成規劃設計工作、關鍵設備訂貨及土建基礎工程在內的搬遷準備工作。經過全面的專家評估論證以認定計劃中搬遷的先決條件已成功達成後，錦州市環保部門已通知本公司與該項目相關的其他所有建設工作可以啟動。據此，本公司已開始推進主要生產設施及配套生產設施建設等剩餘的項目建設工作。

由於進行了更全面的設備檢測評估以及環保部門的審批流程比此前預計略為需時，搬遷項目的進展較此前預期略有延遲。目前，本公司預計將可以於 2018 年第四季度完成設備安裝及開始生產線調試，並於 2019 年初開始試生產。本公司通過市場調研注意到，在本公司特種氟化物產品因搬遷停產期間，國內外市場相關產品的供應相當緊缺，價格亦大幅攀升。本公司已經開始重新接洽特種氟化物分部的主要客戶以評估其潛在的未來需求，並將在適當時候與主要客戶就 2019 年度特種氟化物產品銷售的框架採購協議訂貨量展開磋商。根據目前掌握的情況，本公司有信心自 2019 年第一季度起逐步將特種氟化物業務分部的產量及銷售收入恢復到停產前的水平。

其他業務

潤滑油添加劑分部方面，兩項產能擴充項目暨 T154 無灰分散劑及 T106 清淨劑產能擴充項目的主要建設工程已經依照原定計劃基本完成。於本公告日，相關生產線的調試工作正在進行之中。

特種潤滑油生產及銷售的新業務方面，相關產品的工業放大試產進展順利。本公司預計，首批農用機械領域的特種潤滑油產品將可以於 2018 年第三季度推出市場。本公司正在研究銷售模式及渠道、回款及賬期以及協助農業客戶作出財務安排等事項。本公司正與當地銀行就使用銀行信用證作為支付方式進行溝通，以便本公司可最大程度地降低銷售予中小客戶的回款及其他風險。本公司將繼續審慎評估相關風險，並積極準備啟動其特種潤滑油業務。

復牌進展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已積極採取措施回應證監會的關注事項。本公司將繼續積極採取措施，回應證監會的關注事項使其滿意，以便爭取解除停牌。

本公司將適時通過定期公告及/或進一步公告的形式，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與以上事項相關的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之股份將繼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魏奇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香港，2018 年 6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魏奇、魏宣及姜頗；非執行董事孫弘及李駒；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陳健生及徐曉東。